

中 | 华 | 经 | 典 | 名 | 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史记

韩兆琦 译注

【五】

世家



中华书局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中华
经典
名著

韩兆琦◎译注

史记

五

世家

中华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史记/韩兆琦译注. —北京:中华书局,2010.6

(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ISBN 978-7-101-07272-3

I. 史… II. 韩… III. ①中国-古代史-纪
传体②史记-译文③史记-注释 IV. K2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29591号

书 名 史记(全九册)

译 注 者 韩兆琦

丛 书 名 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责任编辑 周 旻 舒 琴 张彩梅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38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0年6月北京第1版

2010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规 格 开本/880×1230毫米 1/32

印张244½ 字数5000千字

印 数 1-6000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7-101-07272-3

定 价 420.00元



前 言

2004年,我的《史记笺证》出版,这是我几十年研究与讲授《史记》课的一个小结。此书的注释比较详尽,疑难字有注音,历史地名与古帝王的年号与记事干支都注有现今的新地名与换算的公元纪年与日期;历史人物、历史事件都注释得比较明晰,重要的环节都引出原文;更重要的是此书引证前人评论《史记》的资料较多,有原文,有出处,这给青年教师、青年文史研究者提供了很大方便,因此出版以来很受欢迎。此书于2006年获第四届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二等奖,且已于2009年经过若干修改后进行了第二次印刷。但也由于《史记笺证》的重心是在校勘、注释、评论,没有白话译文,因而有些读者反映读起来吃力。前些年我在中国大陆也出过几种注释本,但都是选本;近年出了两个全译本,但又没有注释,特别是没有我们在做《史记笺证》时下了很大力气的“十表”,这是令人遗憾的。这次中华书局为反映《史记》全貌,为满足更广大的《史记》爱好者的要求,希望我来做这个“全本、全注、全译”的《史记》,我觉得是好事,于是欣然答应了。其实我所做的这套《史记》,内容远不仅是“全本、全注、全译”,而是汇《史记》的校勘、注释、翻译、评论于一身的集众萃之作。

本书对《史记》正文的校勘整理,仍是以中华书局点校本为基础,其所校改的内容主要的都已见于《史记笺证》,所明显不同的是本书对《史

记》正文凡应校改的地方都做了明确的改动，凡是做了改动的地方一定有相应的注释予以说明。这种有关校勘方面的注释总共将近五百条。我们之所以采取这样的做法，是为了既能让广大读者在阅读本书的原文时清晰易晓，而同时又能知道这个句子在别的版本上是怎样的一种模样。这种校勘，主要是指文字方面的，此外凡遇到标点方面的重要分歧，因其严重地影响到文意，故而本书在改变点校本的重要标点时，也在注释中做了说明。

本书的注释，主要是依据《史记笺证》，但也有不少变化：其一是根据本书体例的需要对《笺证》的注释做了调整，诸如在介绍有关的古代遗存，在考辨古代人物、古代历史事件而引用诸多学者的资料时，本书就比《笺证》要简明得多了，大多以讲清结论为止。其二是在这次整理《笺证》注释的过程中，也吸收了《笺证》出版之后的研究成果，对原注释进行了许多修改补充，例如《周本纪》在写到文王死后，武王即位时，张嘴就是“九年”。有人认为这就是武王即位后的第九年；也有人认为这是文王称王后的第九年，文王称王七年而死，故这里的“九年”实即武王继位的第二年。用其他篇章来检验，《伯夷列传》写伯夷谴责武王时有所谓“父死不葬，爰及干戈”，似乎正与第二种解释相合。于是我们引用杨宽《西周史》的观点，改变了《笺证》原来的看法。又例如《赵世家》之叙长平之战，黄善夫本书曰“七年，廉颇免而赵括代将”，点校本改为“七月，廉颇免而赵括代将”。核对《六国年表》与《史记》中其他叙及此事的诸篇，书“七年”固然不对，书“七月”也不合理。因为本段文字的前文自从出过“四年”后，再也没有出过年，因此这里必须出“六年”二字，才能与其他各篇叙述长平之战的年头相合。即使事在七月，也必须是“六年”的七月。因此《笺证》力主黄本“七年”为是的说法也应同时修改。

本书为了读者阅读方便，对《史记》原文逐段进行了白话翻译。这项工作虽然在我们过去的译本为基础，但所做的改动不少：诸如译文

与校勘不一致的地方，译文与注释不一致的地方，译文的意思与我们自己的标点不一致的地方，以及原来译文中的不够流利、不够通畅、不够规范的地方等等。这样，本书白话译文的准确性和可读性就更强了。

《史记》是一部博大精深的著作，其中所叙述的历史事件的意义、历史人物的背景，以及司马迁所采用的表现手法与其对历史事件、历史人物所做的判断等等，都不是单纯的白话翻译所能表达清楚的，因此我们给《史记》文章逐篇做了题解。“题解”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是对每篇作品所作的内容提要，即用精炼的文字将该篇内容加以梳理，使初读者读过之后能抓住其大纲要旨，不致混混沌沌，茫无头绪。二是将本篇作品所涉及的问题抽出三四个重点进行分析评述。这些问题有的是材料来源方面的；有的是涉及作者思想、立场的；有的是牵涉到历史人物、历史事件更广泛、更深刻的时代背景，需要给读者进一步阐发的；有的是前人对此有过精彩的分析论述，应该介绍给现代读者知道的；有的更是不同时代发生的惊人相似的事件，可以引发当今读者思考，可以令人举一反三，从中吸收历史教训的；还有些是作品的写作艺术极高，并对后代文学发生过重要影响，是我们应该吸收借鉴的；其中也包括了一些不好混在注释中的前代、当代学者的精彩评论与我自己近年来讲课与研究观点等等。

三十年来，在进行《史记》教学与《史记》研究的过程中，我先后得到了国内、国外的许多师友、许多同仁，以及中国大陆及台湾地区许多出版单位的大力帮助，我对这些师友、这些同仁、这些出版单位的感激、感谢之情是难以言表的。我深深体会到，要做成哪怕只是一件事，没有众多友朋的大力帮助也是万万不能成功的。在以前出版的各种著作中，当时参加过编写工作或曾经给予过帮助的师友、同仁的名字，已见于当时各书的扉页或是前言与后记中；这次又参与本书修改工作

的同仁、友好还有牛鸿恩、陈曦、周旻、刘晓林；而中华书局为运作此书前后曾派出了多位编辑投入工作，在这里，我再次向他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 韩兆琦 2010年1月



凡 例

一,本书原文基本参照中华书局点校本(在本书注释中统称“通行本”),承认点校本已有的校勘成果:凡点校本加有圆括号认为当削的字,本书一律不再保留;凡点校本加有方括号认为当增的字,本书即视为原文所应有,不再保留方括号;凡点校本认为某字有误,在前面用圆括号括起,又认为此字应作某,在后面又用方括号补出某字者,本文则直接删去带圆括号的字,直接补出应作之字。以上三项均不再于注释中提及。

二,凡本书认为点校本现有原文的某字明显有误,应依某本、或依据某校勘家的说法改作某字者,则在原文中径改作某字,并出注释加以说明。

三,凡本书认为点校本现有原文的某字显系衍文,应依某本、或依据某校勘家的说法削去该字者,则在原文中径削该字,并出注释加以说明。

四,凡本书认为点校本现有原文的某处显有脱漏,应依某本、或依据某校勘家的说法增补某字者,则在原文中径增某字,并出注释加以说明。

五,凡本书认为点校本现有原文的某处明显有误,但此前的校勘家又一直没有人说过话,而此处的错误又非改不可,本书则只好径改作某

字，而出注释予以考辨，说明要改的原因。

六，凡某帝王、某诸侯的系年有一连串的错误，这是由于司马迁使用的古代谱牒不同所致。为了保持《史记》原有的框架，我们一律不动原文，只在该改的系年下出注说明此处应作某某。

七，本书对于“十表”原文的校改与注释所下工夫颇大，对于那些一般字句的错误与脱漏，凡改动了点校本原文的地方一律加注释予以说明；对于某篇表中某个王侯世系年代的错误，凡要改动较多的地方，为了保持司马迁原表的模样，我们是仍将司马迁原有的世系年代照常列出，而在各王各侯的错误年代数码后依次列出我们认为正确的数码，用方括号括起，以示区别。

八，有关十表的注释，凡用字不多的，通常就放在本格内，字号比正文小一号，用括号括起，以取便捷。凡用字较多或需考辨的注释，则在格内要注的原文上标出注码，在该表的最后另外排列注释。

九，本书的标点是依我们自己的理解而定，有些分段，有些断句，以至于有些究竟是作者的叙述，还是作品人物的对话，也与点校本的理解屡有不同，这类问题一般不再另加说明，但遇有分歧较大，而又比较重要的地方则加以注释。

十，本书引用三家注以及其他各种新旧注本的注释文字，只节取其对解释本字词、本句、本段有用的部分，不一定首尾完整、只字不遗。

十一，本书引用古今中外学者评论某作品、某情节、某人物、某事件的文字，以中肯、扼要为原则，往往只节取其某一片断或某几个片断，不能篇幅过长。

十二，本书引用前人的文字凡直称“某某曰”者，为引自其本人的原著；凡称“某某人”或“某某书”引“某某曰”者，一般只照录某某人或某某书的引文，对其所引文字通常不作更多校改，因为古人引书并不规范，甚或只是撮述大意。

十三，本书引用考古资料、引用名胜古迹资料时，凡涉及思想观点、

个人见解的，往往引用某著作、某文章的原文；有些纯属知识范围的，我们只介绍其大概，而将我们所取材的若干工具书列之于后。

十四，本书对《史记》各篇的原文，都按照所叙事件的发展分成了若干段落，段末加有本段大意，以便于初读者把握故事梗概。

十五，本书对于《史记》原文中的生僻字与某些读音特殊的字，在注释中加注了汉语拼音。

十六，本书对于《史记》原文中的古代地名，在注释中主要依据谭其骧《中国历史地图集》(1982年版)标注相应的今地名。

十七，本书对于《史记》原文为记载历史事件发生年代所用的古帝王、古诸侯的年号，一律在注释中换算为公元纪年。

十八，本书对于《史记》原文为记载历史事件发生月日所用的干支，一律在注释中为之加注了某月的“初几”、“十几”、“二十几”。

十九，本书对于《史记》原文所使用的古代度量衡，尽量在注释中注出了约当当前度量衡的数值。



史记 五

目录

赵世家第十三	3347
魏世家第十四	3510
韩世家第十五	3593
田敬仲完世家第十六	3636
孔子世家第十七	3721
陈涉世家第十八	3848
外戚世家第十九	3891
楚元王世家第二十	3953
荆燕世家第二十一	3969

齐悼惠王世家第二十二	3990
萧相国世家第二十三	4041
曹相国世家第二十四	4068
留侯世家第二十五	4102
陈丞相世家第二十六	4157
绛侯周勃世家第二十七	4207
梁孝王世家第二十八	4256
五宗世家第二十九	4296
三王世家第三十	4336



赵世家第十三

【题解】

《赵世家》以赵襄子即位为界限分为前后两部分，前一部分写赵国建立以前的赵氏家族的发展史，作品从商代写起，中经西周、春秋，一直写到赵简子在晋国执政，当时晋国的领土、政权实际已被几家大贵族所瓜分，只是表面上还留着一个“晋国”的外壳而已。后一部分谱列了自赵襄子建立赵国，历十三世共二百二十三年，到赵王嘉被秦国所灭的历史。《赵世家》是战国时期东方六国“世家”纪事最详尽、也最具体生动的篇章。其记载赵国君主比较着力的是赵盾、赵简子、赵襄子、赵武灵王；而性格最突出，作者也最充满感情的则在赵襄子与赵武灵王。《赵世家》的写法富于小说性，尤其“赵氏孤儿”一节显然与历史不合，充分表现了司马迁的“好奇”，表现了他为突出某种人生观、价值观而不惜舍弃事实、采用传说的大胆做法。

《赵世家》前一部分所着力描写的人物是赵盾与赵简子。赵盾凭借其父赵衰之功，是赵氏家族第一个独揽晋国政权的人物，在赵盾以前，在晋国还没有哪个大臣有赵盾这样的权力，他居然可以凭自己的意志废立晋国的君主。晋灵公上台后，为了报复赵盾的想废自己，与赵盾展开了种种斗争，最后被赵盾所杀，从此赵氏在晋国的揽权更加严重。由于《左传》是站在“六卿”的立场，《赵世家》的开头部分是由《左传》脱胎

而来，所以凡是写到赵氏与晋国公室的斗争，立场总是偏袒赵氏。

“赵氏孤儿”一案，《史记》所写与《左传》有较大出入，其基本事实《左传》写得很清楚，是晋景公所发起的一场向赵氏家族的反攻倒算。当赵盾死后，晋国公室为夺回权力而杀了赵氏家族的首领赵同、赵括，并瓜分了赵氏田产。但后来鉴于其他卿族的施压，晋景公又找来赵朔的儿子，恢复了赵氏家族的地位。赵朔的儿子即赵武，赵武为晋国正卿。到赵武的孙子赵鞅，即赵简子时晋国的领土、政权已经落入赵、魏、韩、智四家之手。赵简子这时的地位是：“赵名为卿，实专晋权，奉邑侔于诸侯。”赵简子已经为赵国的建立奠定了基础。

赵襄子是一个富有传奇色彩的人物，是赵氏国家的实际创建者，只是在名义上还没有被周天子与各国诸侯所公开承认而已。在赵襄子的经营下，先是灭掉了代国，而后又与韩、魏两家打败并瓜分了智氏，到这时晋国诸侯已经成为傀儡，名存实亡。到赵襄子的孙子赵烈侯时，赵与韩、魏同时被周天子与各国承认为诸侯。

赵武灵王是赵烈侯的重孙，生活在战国中期，与秦惠文王、魏惠王、齐威王同时。赵武灵王是使赵国崛起，生气勃勃，最有可能打败秦国的人物。其功业可以和魏文侯、齐威王、秦孝公、秦昭王并驾齐驱；其生平事迹之富于传奇性、浪漫性，则更远出于其他四人之上。吴如嵩等《中国军事通史》评赵武灵王说：“赵武灵王的军事改革及其灭中山、西略胡地的军事行动，使赵国崛起于战国中期，成为列强中一支举足轻重的力量。赵武灵王将赵国的发展战略方向从南面的中原转到北面的中山、胡地，是基于对赵国积弱的实际情况和赵国周围的战略环境的深入分析与清醒认识而作出的正确决策。这是一个目标明确、步骤分明、谋略高超的战略迂回计划。这一战略与秦国司马错提出的南并巴蜀，以巴蜀迂回楚国，以楚国迂回中原的战略有异曲同工之妙。‘胡服骑射’从表现看是军队装备与作战方式的改变，实际它是封建改革的进一步深化，它涉及政治、军事、文化等各个领域，尤其是对传统观念、习俗的大

挑战与革新。即使在今天也有很大的启示意义。”

《赵世家》的写法富于小说性，它以四个君主的四个梦境为线索，贯穿了整个赵国的发展史，从而使赵国历史的发展进程变得前有伏笔，后有照应，一切都像是命运宿定，颇似后代的传奇小说。近人李景星《史记评议》说：“《赵世家》是一篇极奇肆文字，在诸世家中特为出色。用笔节节变化，有移步换形之妙。如叙程婴、公孙杵臼存赵孤事，以淋漓激昂胜；叙武灵王议胡服事，以纵横跌宕胜；叙公子章等作乱，公子成、李兑等兴兵围主父事，以历落缠绵胜。尤其妙者，在以四梦为点缀，使前后骨节通灵：赵盾之梦，为赵氏中衰，赵武复兴伏案也；赵简子之梦，为灭中行氏、灭智伯等事伏案也；赵武灵王之梦，为废嫡立幼，以致祸乱伏案也；赵孝成王之梦，为贪地受降，丧师长平伏案也。以天造地设之事为埋针伏线之笔，而演出神出鬼没之文，那不令人拍案叫绝！赞语刺诋赵王迁，为千古泄愤，傲岸权奇，雅与前称。”

赵氏之先，与秦共祖^①。至中衍^②，为帝大戊御^③。其后世蜚廉有子二人，而命其一子曰恶来，事纣，为周所杀^④，其后为秦^⑤。恶来弟曰季胜，其后为赵^⑥。

【注释】

- ①与秦共祖：《秦本纪》云：“秦之先，帝颛顼之苗裔孙，曰女修。女修织，玄鸟陨卵，女修吞之，生子大业。”大业生子曰大费，佐禹平水土有功，“舜赐姓嬴氏”。按，此所谓“大业”、“大费”云者，既是秦之始祖，也是赵的始祖。
- ②中衍：据《秦本纪》，大费生子曰大廉，大廉有玄孙二人，长曰孟戏，次曰中衍，二人皆“鸟身人言”。
- ③帝大戊：殷朝中期的帝王。御：赶车。《秦本纪》云：“自大戊以下，中衍之后遂世有功，以佐殷国，故嬴姓多显，遂为诸侯。”

- ④“其后世蜚廉”至“为周所杀”：据《秦本纪》，中衍的玄孙曰中湍，中湍之子曰蜚廉，蜚廉生子二人，长曰恶来，次曰季胜，“恶来有力，蜚廉善走，父子俱以材力事殷纣。周武王之伐纣，并杀恶来”。
- ⑤其后为秦：据《秦本纪》，恶来生女防，女防生旁皋，旁皋生大几，大几生大骆，大骆生非子，非子以善养马，被周孝王“邑之秦，使复续嬴氏祀，号曰秦嬴”。从此秦氏有了封土。
- ⑥其后为赵：其后代遂为“赵”氏。此言“秦之先”与“赵之先”本同祖，至恶来与季胜乃始分开，恶来之后为“秦”氏，季胜之后为“赵”氏。

【译文】

赵氏和秦国有着共同的祖先，到了中衍，他替殷朝的帝王大戊赶车。他的后代蜚廉有两个儿子，其中一个叫恶来，替纣王做事，被周人所杀，恶来的后代是秦人的祖先。恶来的弟弟叫季胜，他的后代是赵人的祖先。

季胜生孟增。孟增幸于周成王^①，是为宅皋狼^②。皋狼生衡父，衡父生造父。造父幸于周缪王^③。造父取骥之乘匹，与桃林盗骊、骅骝、绿耳，献之缪王^④。缪王使造父御，西巡狩，见西王母^⑤，乐之忘归。而徐王反^⑥，缪王日驰千里，攻徐王^⑦，大破之。乃赐造父以赵城^⑧，由此为赵氏。

【注释】

①周成王：名诵，武王之子，前1042—前1021在位。

②宅皋狼：《集解》引徐广曰：“或曰皋狼地名，在西河。”按，“皋狼”在今山西离石西北。《索隐》曰：“如是说，是名孟增，号宅皋狼。”

盖孟增幸于周成王，成王居之于皋狼，故云‘皋狼’。”

- ③造父幸于周穆王：造父，古之善相马者，也是最善于赶车的驭手。周穆王，名满，西周的第五代帝王，前 976—前 922 在位。穆，也写作“穆”，古通用。
- ④造父取骥之乘匹，与桃林盗骊、骅骝、绿耳，献之穆王：乘匹，八匹。《索隐》曰：“言造父取八骏，品其色，齐其力，使驯调也。并四曰乘，两曰匹。”《正义》曰：“取八骏品其力，使均驯。”桃林，也称桃林塞，在今华山东侧的河南与陕西交界处，周武王灭商后，“纵马于华山之阳，放牛于桃林之虚”，所以这里多有良马的遗种。盗骊、骅骝、绿耳，都是周穆王“八骏”的名字，此外据说还有赤骥、白义、渠黄、俞仑、山子。
- ⑤西巡狩，见西王母：巡狩，巡视诸侯之所守，即到所属的各地去视察。西王母，神话中的西方神仙。《穆天子传》有所谓“穆王与西王母觴于瑶池之上”云云，此方士所附会无疑。然《竹书纪年》亦有所谓“穆王十七年西征，于昆仑丘见西王母”，此事《周本纪》不载，然只要不往神仙上扯，则会遇西部地区的某个民族女领袖也未尝不可。杨宽认为《穆天子传》所说的周穆王西巡至昆仑山的故事有相当的历史真实性，并认为其中所说的昆仑山即今甘肃境内的祁连山。详见《西周史》。
- ⑥徐王反：淮河流域的夷族徐王作乱反周。徐，也称“徐方”，夷族小国名，在今江苏泗洪南。通行本原文于此作“徐偃王反”，谢孝莘以为此处应作“徐王反”，“偃”字衍文，因《韩非子·五蠹》有所谓徐偃王好仁义而为荆文王所灭事，荆文王（即楚文王，前 689—前 677 在位）乃春秋前期人，则徐偃王距周穆王远矣。按，谢氏说是，今削去“偃”字。
- ⑦日驰千里，攻徐王：通行本原文于此作“日驰千里马，攻徐偃王”。《索隐》引谯周曰：“徐偃王与楚文王同时，去周穆王远矣；且王者